



垃圾清運透明化 分類減量 Easy Go



5、6月勸導期・7月正式開跑
落實生活減量及垃圾分類檢查勸導

使用透明垃圾袋或便於目視內容物之袋子打包一般垃圾，方便清運人員進行「抽樣目視及分類檢查」作業



垃圾分三類

一般垃圾

無法回收再利用之廢棄物，如衛生紙、電子發票、紙尿布（片）、免洗筷等。



資源回收

紙類、紙容器、乾電池、照明光源、玻璃類、塑膠類、金屬容器、光碟片等。



廚餘

烹煮過或食用後剩餘生熟食殘渣、蔬果皮（不含骨頭魚刺）等。



- ✓各位鄉親大家好，為減少本縣垃圾處理負擔，落實垃圾分類回收再利用，自108年5月份起將針對垃圾清運時段，隨車進行垃圾分類檢查工作，敬請民眾配合落實垃圾減量及分類工作。
- ✓5月至6月為勸導期，自7月1日起針對未確實分類垃圾，先以勸導改善為主，經屢勸多次仍執意將垃圾丟至垃圾車，依據廢棄物清理法第12條，可處新臺幣1,200元以上6,000元以下罰鍰。

垃圾分類做得好 環境永續沒煩惱

